**西安市红会医院2025年绩效软件管理系统及运营咨询服务升级项目**

**西安市红会医院**

**服 务 合 同**

甲 方：西安市红会医院

乙 方：

2025年

中国 西安

**服 务 合 同**

甲方：西安市红会医院

乙方：

甲方所需服务，按照采购程序，确定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正本、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金额合计（小写） |
| 1 | 2025年绩效软件管理系统及运营咨询服务升级 | 1项 | 元 |
| 合同最高执行总价人民币：（小写） 元整 （大写） | | | |

**二、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6-8个月。

**三、服务地点**

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四、合同价款**

（一）合同最高执行总价人民币：（小写） （大写） 。

（二）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服务所涉及到的服务内容、人工、运输、保险及伴随货物服务等全部费用。

（三）合同金额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等因素的影响。

**五、款项结算：**

（一）付款方式：

（1）履约保证金的收取与退回：在中标结果公示发布后5个工作日内乙方将项目履约保证金（中标总金额的5%）转账至甲方基本户,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按时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的，甲方将取消乙方中标资格，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甲方可重新组织招标活动。合同所约定事宜完成，无任何问题，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签订合同，乙方现场人员到位及软件环境安装完毕，支付合同总价40%，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60%。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乙方确认以下信息为收款信息：

开户名：

开户行：

账号：

（三）结算方式：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发票按照验收金额直开甲方，乙方持服务合同、等额合规发票、项目验收合格单与甲方结算。

**六、成果交付要求：**

1.乙方向甲方交付的服务产出物主要是：关于甲方的绩效管理的调研报告以及甲方业务部门工作量绩效工资分配方案，如以《西安市红会医院的绩效管理调研报告》《西安市红会医院业务部门工作量绩效工资分配方案》命名的书面文件。

2.软件系统要求将软件系统安装到甲方指定的服务器上并能够正常运行。

**七、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1.咨询服务当产出上述交付成果及培训工作。

2.按新绩效方案正常发放三个月及运营试点科室方案落地三个月。

**八、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所提供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在约定的条件下，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提高技术，完善质量，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书面通知书到达乙方之日视为合同已解除，并按以下三种方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1）乙方赔偿甲方解除合同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重新采购产生的费用、甲方对第三方的违约损失，以及可能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等全部费用）；（2）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方法：以合同总价为基数，支付甲方合同总价的30%为违约金；（3）请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对其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在合作期内，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另一方可以视情况中止履行相关义务并要求违约方限期履行，待违约方在守约方规定的合理期限内履行完毕相关义务后，守约方视情况决定是否恢复履行其义务；若（1）守约方决定不再恢复本合同项下义务；（2）违约方未在限期内履行完毕其义务；（3）违约方明确表示其不再履行其义务；（4）违约方以实际行动表示不再履行其义务；守约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协议自书面解除通知书到达违约方时解除。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违约方还应当在损失范围内进行赔偿，另支付守约方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本条款所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调查取证费、差旅费、鉴定费等全部费用。

4.争议解决

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尽可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时, 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无法协商或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双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合同生效**

合同一式八份，甲方五份、乙方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经甲方、乙方、鉴证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后，自动终止（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一、其他事项**

（一）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协议，作为合同的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原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 方（单位公章） 乙 方（单位公章）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